

天津承讼律师咨询 天津专业离婚律师 天津离婚律师

产品名称	天津承讼律师咨询 天津专业离婚律师 天津离婚律师
公司名称	天津承讼律师事务所
价格	面议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天津市南开区广开四马路
联系电话	18526067356

产品详情

重婚或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的在现实中证明起来是比较困难的

重婚或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的在现实中证明起来是比较困难的，可从以下方面收集证据：

- 1、有另行办理结婚登记的，可以向申请调取民政局的结婚登记资料;
- 2、没有结婚登记，举办过结婚仪式的，可以向村委会、居委会、左邻右舍、同事朋友调查了解情况，并请他们出具证明;
- 3、双方对外以夫妻相称的证据，如当事人同居生活，如在对外的文件以女方丈夫名义签字，以女方小孩父亲名义签字，可以调取相关的证据；
- 4、周围群众、当事人亲戚、朋友、邻居的证言，以证明周围群众认为当事人是夫妻或共同生活；
- 5、双方在外共同租房的，可以向房东、物业管理处了解情况，天津离婚律师事务所，并取得他们的证明。

以上证据可以再结合一方的悔过书、保证书、录音、双方往来的聊天记录，报警记录等进行综合举证。

感情不和分居满二年，可从以下方面收集证据

本款为例示性规范，除了明确列举的、恶习之外，还应包括其他会严重危害夫妻感情的恶习，诸如酗酒、、、等，对于证明一方有不良恶习比较容易，但要证明屡教不改需综合证据材料去证明。

因感情不和分居满二年的，可从以下方面收集证据：

- 1、因感情不和，天津离婚律师，双方分居后，如果其中一方去了外地的，在当地的或居住登记；
- 2、房屋租赁合同、水电、物业缴费单据，与居住有关的证据，证明其中一方长期在某地居住的事实；
- 3、双方在沟通过程中，如果涉及分居事实的微信、短信、电子邮件、通话录音等；
- 4、对分居事实比较了解的同事、朋友、邻居等的证人证言；
- 5、双方签订的分居协议。

对方“债务”怎么办？

造“假债务”也是离婚案件中常见的问题；比如，原先父母赠与购房款，现在补写一张“欠条”企图变成借贷关系；自己中的钱说是替他人的资金；甚至直接找亲朋欠条等。担心对方造假，是离婚中当事人顾虑之一。其实，有一定的规则，“造假”也并不是那么容易得逞。

目前，理论界普遍的观点是，在审理离婚案件中，不宜直接对债务问题进行处理。通常的做法是，如果一方当事人对债务不予认可，通常对债务不予实质审理，天津离婚律师线上咨询，而是建议债权人另案起诉。“造假”要面临鉴定、质证的考验，还要面对婚姻法四十七条不分、少分的后果，甚至参与者还要承担罪后果，因此，天津专业离婚律师，“魔高一尺，道高一丈”，只要注意权利与技巧，中对方“造假”问题，可以防范和得到解决。

天津承讼律师咨询(图)-天津专业离婚律师-天津离婚律师由天津承讼律师事务所提供。行路致远，砥砺前行。天津承讼律师事务所（www.daihaoju.com）致力成为与您共赢、共生、共同前行的战略伙伴，更矢志成为法律服务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企业，与您一起飞跃，共同成功!